

密 件
CONFIDENTIAL

lwk & partners
a r c h i t e c t s

參考編號：LWK12/LCC/LL725

日期：2012年3月26日

機密

立法會道一號
立法會綜合大廈 1009 室
(致：黃先生)

致：黃先生，

1. 本人代表梁黃顧建築師(香港)事務所有限公司 (“梁黃顧”)，依據立法會主席於 2012 年 3 月 19 日的傳票作出以下聲明。

附件三第四節(n)段

2. T.R. Hamzah & Yeang Sdn Bhd (“Hamzah & Yeang”) 是西九龍填海區概念規劃比賽(“比賽”)的申請人，並遞交日期為 2001 年 6 月 5 日之參賽表格。梁黃顧是參賽成員之一，參賽成員包括 Hamzah & Yeang 及其他隊員。根據 2001 年 9 月 27 日的最新參賽成員名單，Hamzah & Yeang 是主要建築師，而梁黃顧則被列為本地建築師。
3. Hamzah & Yeang 負責集合整理參賽成員名單。
4. 梁黃顧的董事或股東並沒有主動接觸過戴德梁行。梁黃顧與戴德梁行沒有生意來往。
5. 梁黃顧並不知道誰就比賽事宜，首先與戴德梁行接觸。
6. 梁黃顧的董事及股東未曾於比賽期間接觸過梁振英先生。


~ 1 ~



7. 根據我們的紀錄，

- (一) 梁黃願曾收到參賽成員往來的傳真及信件，
- (二) 戴德梁行曾直接發出一封日期為 2001 年 9 月 18 日的信件給梁黃願，內容是有關戴德梁行及威寧謝的商討及基於該商討而提出其對設計隊伍提交的建築模型進行的可行性及價值的意見。

8. 梁黃願沒有向其他參賽成員支付任何費用或款項。梁黃願亦沒有收取過任何其他參賽成員的任何費用或款項。



梁鵬程先生

梁黃願建築師(香港)事務所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